

证券代码：300349

证券简称：金卡智能

公告编号：2020-045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卡智能	股票代码	3003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中尽	白浪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金乔街 158 号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金乔街 158 号	
电话	0571-56633333-6386	0571-56633333-6386	
电子信箱	securities@jinka.cn	securities@jinka.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6,180,037.25	797,677,178.91	-1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0,798,622.18	182,767,352.52	-3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4,052,707.15	155,644,394.77	-4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70,339.69	-36,427,875.53	79.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23	0.4253	-33.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33	0.4276	-33.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3%	5.11%	-1.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32,256,221.18	4,931,369,286.33	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69,736,340.67	3,684,573,348.50	-3.1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4,0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3%	92,399,448		质押	32,000,000
杨斌	境内自然人	14.62%	62,724,777	47,043,583		
北京和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和源庚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59%	15,4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3.56%	15,288,975			
施正余	境内自然人	3.12%	13,383,64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其他	2.60%	11,163,292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6%	10,557,183		质押	10,557,183
山东高速城镇化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2.26%	9,685,395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	其他	1.38%	5,933,01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4%	5,309,23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杨斌先生、施正余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山东高速城镇化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之一。此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股东未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70,618.0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47%；实现营业利润13,430.0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2.87%；实现利润总额13,758.3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2.6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079.8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3.91%。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上下游企业经营活动未能如期开展，导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大幅下降，第二季度公司订单及发货量开始明显好转，其中民用产品单季度销售收入实现同比增长，但因疫情对工商业活动影响仍然较大，导致上半年公司工商业产品的销售收入及净利润仍有一定程度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各项主要经营活动如下：

1、技术引领，打造1+N物联网生态体系

公司建有省级企业技术研究院，形成了多层次研发管理体系，致力于规范行业应用标准，发挥精准计量、5G 物联网通讯、大数据平台、应用软件等领域的技术引领作用，重视知识产权申报与成果转化，在IPD集成产品开发体系下围绕客户需求持续创新，以矩阵式组织结构加强跨部门沟通与协作，全面支撑公司业务发展，有力推动公司新产品、新业务的战略实施。经过一年半的打磨，公司新一代IoT平台和金卡云系统于报告期成功上线，新一代物联网平台采用微服务架构，基于K8S进行编排部署，设备接入基于负载均衡横向扩展达到海量设备接入能力，同时整合边缘计算网关使得传统设备统一接入平台，海量数据基于OLTP、OLAP引擎进行存储治理，清洗后的数据导入AI引擎进行训练学习，使得平台具有模型预测仿真能力，为公司物联网智慧公用事业解决方案提供了核心支撑。终端产品方面，通过持续的研发改进，继续提高智能终端集成度，降低产品成本，对于升级版智能终端，更加侧重于定制化的功能开发，以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在巩固现有技术优势的同时，公司牢牢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多线推进燃气和水的超声波计量产品开发，打造1个平台+N个终端的物联网公用事业生态体系，进一步拓展公司物联网智慧公用事业解决方案。

2、智能制造，5G数字工厂兼顾品质和效率

公司智慧工厂大量引入德国、日本先进的自动化装配检测设备，不断深化数字技术在智能制造领域应用，连续多年获得浙江省两化融合示范企业荣誉称号。通过设备联网和MES系统，管理者得以对生产过程的精确控制和产品质量的严格把控。报告期，公司对MES系统进行持续升级，发挥柔性生产线优势，使得民用燃气表产量同比增加26%，满足订单需求增长，同时工商业流量计交付周期进一步缩短，得到客户广泛好评。此外，公司不断优化数字化工厂的5G技术应用，利用云检测功能实现加工环节的不良品拦截，在保证生产效率的同时最大程度地确保产品的质量。继子公司天信仪表流量计工厂获得荷兰国家计量院NMI颁发的MID模块D认证之后，报告期内，公司民用表数字化工厂再次取得NMI的MID模块D认证证书，充分表明公司数字化工厂的连续生产能力、质量管理体系达到欧盟标准。

3、定位高端，继续推进终端产品NB化战略

随着智能化时代的到来，公用事业企业正在进行着智能化和数字化转型，形成了从硬件到软件、从终端到云端、从产品到服务、从业务到数据的多维度多层次需求结构，公司立足全局，打造了以物联网平台为核心的智慧公用事业端到端整体解决方案和物联网生态系统。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终端产品NB化战略，NB-IoT物联网智能终端及系统软件已在长春、沈阳、天津、石家庄、太原、南京、青岛、广州等各大中心城市批量部署，其中广州市已率先成为全球首个物联网智能燃气表商用规模突破百万的城市。本报告期公司NB-IoT智能终端订单量在民用终端订单总量的占比继续提升到70%以上。7月28日，公司荣获由中国物联网产业联盟颁发的“物联网年度卓越人物奖”、“物联网最具投资价值企业奖”、“物联网最佳能源应用方案奖”、“物联网最有影响力平台企业奖”四个奖项，为获奖数量最多的企业。

4、多措并举，积极应对海外疫情风险

上半年，新冠疫情席卷全球，海外市场形势严峻，加上不同国家产品技术存在差异，对公司海外市场拓展带来一定挑战，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坚定海外发展战略，创新开发了海外模块化产品，大大增强了产品的灵活性和适应性，持续向海外国家和地区申请产品计量认证、防爆认证和其他欧盟指令认证，目前公司是行业内获得海外认证最全面的智能燃气终端制造商，也是唯一实现NB-IoT智能燃气终端批量出口的中国企业。面对疫情影响，报告期，公司海外销售部门积极开展多种线上营销活动，以精良的产品和优异的服务赢得客户青睐，在不利的市场环境下仍取得了较好的销售业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与30多个海外国家达成业务合作，海外市场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增强，海外业务规模不断成长。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0年1月3日，本公司子公司天信仪表与温州市力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陈为刚、付新、叶朋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天信仪表拟收购交易对方持有的浙江天信仪表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天信仪表分别于2020年1月和2020年4月先后支付股

权转让款合计8800万，截止目前，股权转让款项已全部支付完毕。天信科技公司于2020年1月8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同时，新一届执行董事已由本公司派出，天信仪表已取得天信科技的实际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2020年1月1日定为购买日，自2020年1月1日起将天信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浙江三水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水越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二）其他原因引起的合并范围的变动

2020年5月，本公司与自然人朱翀出资设立金卡电力。该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700万元，占注册资本85%，拥有对其实际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截止2020年6月30日，金卡电力净资产为498.43万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57万元。